**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5-22593**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3185HG125F**

**项目名称：广东广播电视台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采购人：广东广播电视台**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第一章投标邀请**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受广东广播电视台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广东广播电视台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广东广播电视台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5-22593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3185HG125F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250,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

采购包预算金额：1,25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1 | 其他信息安全设备 | 网络安全管理平台（核心产品） | 1(套)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 | 其他信息安全设备 | 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设备（除核心产品外，详见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 1(批)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本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售后服务期满之日止。具体为： 1、交货及系统集成验收期。具体交付时间及验收见设备交货及系统集成及验收条款约定。 2、售后服务期限。以正式合同约定的年限为准，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中标人应提供维修、技术支持和配件更换等服务。具体服务内容见相关售后服务条款约定。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2种证明材料之一：①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②同时提供a.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广播电视台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1、333号自编22号

联系方式：020-6129294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

联系方式：020-8318719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020-83187191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说明：

1、采购项目内容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条款，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完全满足或优于这些要求，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需求书中如有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指标，供应商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失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2、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项目中，采用符合政策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政策适用性说明”要求填写。

3、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本项目为货物类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4.采购文件所要求的证书、资质等材料，如有有效期限制的，供应商所提供的资质、证书等材料均应处于有效期内，否则按无效材料处理。

★5、供应商须保证，如中标（成交），投标（响应）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如果有效期（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供应商提供承诺函，可参照“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中《承诺函》格式）

★6、本项目不允许分包，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出现《分包意向协议书》，则视为未采取分包。

★7.投标人须承诺所投货物均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投标时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8.凡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CCC目录）的产品，供货时必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或自我声明的有效材料（供货时提供在[http://cx.cnca.cn/查询的产品的证书编号及查询结果截图](http://cx.cnca.cn/查询的产品的证书编号及查询结果截图)）。（投标时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1、建设背景**

为实现广东广播电视台全台网络安全态势的感知，广东广播电视台开展安全管理平台的规划建设，实现态势感知、威胁情报、安全分析、安全模型、通报预警、任务编排、工单管理、重大保障、资产管理等功能，并进行统一分析展示、安全指挥调度。本期拟搭建一套小规模的态势感知与安全运营、可扩展性的试点平台。

**2、建设目标**

鉴于单位现状，需在广东广播电视台建设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在广播制播部、电视播出部建设安全管理平台子平台，通过安全管理平台，提供各层视角的安全管理与运维工作，辅助安全决策。支持多样化的数据来源，具备根据业务需求扩展能力。形成统一的威胁分析和预警响应机制，利用大数据存储、分析技术，对各类安全数据进行关联分析和深入挖掘，及时发现各类网络攻击行为、系统脆弱性事件，提升事件处置的效率。满足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符合网络安全建设发展趋势。

**二、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签订后35天内，完成所有设备到货。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广州环市东路331号广东广播电视台大院。 |
| 付款方式 | 第1期：支付比例40%，项目合同签订且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给中标供应商；  第2期：支付比例40%，完成系统集成施工、上线运行并达到采购人要求，经采购人确认无重要功能缺失且收到发票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给中标供应商；  第3期：支付比例20%，最终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收到发票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20%给中标供应商；  履约保证金：中标人收到合同首期款后10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在系统及设备最终验收合格，合同全部履行完毕且供应商不存在违约情形的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有权延期支付应付未付的款项。（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按法律规定处理。采购人无正当理由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导致供应商权益受损的，采购人除应退还履约保证金外，应赔偿中标供应商的损失。） |
| 验收要求 | 1期：  1. 到货验收  1.1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由制造厂商出具的检验、测试记录，上述资料可作为质量保证证明。所有系统及设备检验、测试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1.2中标供应商提供的系统及设备的开箱检验，将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派代表在系统及设备到达交付地点后7个工作日内在安装现场共同进行。在进行开箱检验的过程中，如果系统及设备发生灭失、短少、缺损，或发现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况，除采购人自身原因外，在采购人发出更换或索赔要求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需提供更换或增补索赔系统及设备，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1.3系统及设备交付要求  1.3.1系统及设备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1.3.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系统及设备来源国验收要求官方标准。  1.3.3系统及设备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备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1.3.4中标供应商应将关键主机设备及系统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1.4中标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系统及设备或系统及设备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合法权利的诉讼或仲裁。如发生上述纠纷，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责任并负责支付一切损害赔偿费、诉讼费、仲裁费、行政罚款、律师费和其它费用，即使民事判决、仲裁裁决、行政决定等确定由采购人承担责任，此责任最终也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同时，在前述纠纷未解决之前，采购人有权暂停向中标供应商支付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一笔应付而未付之款项且不构成违约。若前述纠纷导致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直接从本合同项下应付而未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任何款项予以扣除，不足以扣除的，采购人有权继续向中标供应商追偿。  2.系统安装调试及验收  2.1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技术人员对系统及设备的正确安装进行示范及技术指导。  2.2系统的集成和设备的调试由中标供应商负责，采购人提供人员、场地、电力和必要设施配合中标供应商。调试完成后，采购人代表对系统及设备进行初步验收。  2.3初步验收测试由采购人进行，中标供应商提供必要的配合。如果系统及设备中的任何部分不能通过初验，中标供应商应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测试能够在3个工作日内再次进行。再次测试由中标供应商负担费用。如延迟超过3个工作日的，每延迟一日，中标供应商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三向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如果再次测试仍无法通过初步验收，采购人有权要求就系统及设备的全部或部分进行退货、更换，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采购人，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及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如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4初验合格后开始系统及设备试运行。试运行应体现系统及设备的功能和性能符合中标供应商的承诺和担保及达到采购人的要求。如果在试运行期间发现任何不符点，中标供应商有责任进行修改和矫正直到达到中标供应商承诺的功能和性能。如果由于中标供应商设计及生产失误所引起的质量和性能问题造成整个系统瘫痪或设备故障，并且不能在试运行期内一段合理时间内恢复，中标供应商应尽快调整系统或更换相关设备，以保证系统及设备能按时交付使用。若超出5个工作日，中标供应商仍没有按时交付采购人使用，每延迟一日，中标供应商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三向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  2.5系统如需经过国家广电行业权威检测机构按国家标准进行技术指标检测，并出具测试报告，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2.6系统及设备交付使用后，系统及设备的运行作为试运行的延续，至系统及设备安全运行三个月后，可进行最终验收。  2.7如果系统及设备所有性能和指标均符合采购人及国家有关部门的要求，由甲乙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文件，标志该系统及设备已验收合格，交双方各自保存。  2.8为了避免互不信任，如果存在对合同中系统及设备无实质性影响的微小故障，在中标供应商对这些故障采取及时措施进行修理或替换后不影响采购人正常使用及双方书面同意的前提下，双方仍可由双方代表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文件。 |
| 售后服务要求 | 1.中标人所提供的系统及设备在安装期、试运转期及最终验收后的保修期内，由于在系统设计、设备制造上等技术和质量问题而产生故障影响系统及设备正常运转，以及采购人无法处理的各种问题，中标人均应提供修理服务，及时解决时系统及设备中存在的各种软件问题和硬件修理问题。如果故障属采购人人为因素损坏，中标人在保修期内维修、更换配件，由采购人支付更换配件的成本费。 费用包含投标在报价中。  2.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终身的系统及设备原厂软件升级保证，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3.系统及设备最终验收合格后，中标人提供所有软硬件产品三年的原厂质量保证期（保修期）。在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所有零配件维修和更换，并保证系统及设备按验收合格之时的性能正常运行。对于存储设备、网络设备、专用服务设备、安全设备等的硬件及内部软件（含授权）应根据采购人需求由原厂或原厂认证的第三方专业服务公司提供不少于三年的现场支持服务及软件升级服务。要求派工程师提供至少三个月现场保障和技术支持；要求每月例行现场巡检维护服务不少于一次，服务时间由双方商定，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a）出具巡检报告；b）系统软件或硬件升级；c）状态检查与常规维护；d）原有设置变化调整；e）经验与问题交流；f）重大应用场合的系统保障等。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4.系统及设备若发生故障，中标人的维护人员在接到维修通知后的1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在检修8小时后仍无法解决问题的设备，应在48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替代设备。  5.若系统及设备质量问题在质保期内发生，但中标人在质保期内未进行更换或质保期满后该问题未处理完毕的，中标人仍然应当对该系统及设备质量问题承担保修责任。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6.中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供维护中所需的各种修理零配件和备件，中标人所售系统及设备的维修件在5年至8年内供货，如制造商计划停产，中标人提前6个月通知采购人。停产后按照国际惯例保证配件供应5年。  7.在质保期满后，中标人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和优良的技术支持及零配件优惠供应。  8.当采购人增加新功能以满足业务需要时，中标人和系统及设备生产商应该及时提供服务。  9.系统及设备的局部修改：  9.1系统及设备在运营期内，除采购人自身原因外（如任何设计、制作缺陷等）而发生的系统及设备修改或更换，中标人应提供并负责修改，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9.2采购人需改进系统及硬件设备的执行情况和可靠性时，中标人应提供服务，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9.3系统及设备在今后利用新技术方面有任何性能或功能的改进以及产品革新，中标人需及时、书面通知采购人有关改进和革新的详细情况。  10.所有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内容必须与所提供的系统及设备相一致，在双方商定的某一时期内由于系统的变更而导致任何修改，中标人均应提供修正或补充的印刷文件，其内容应包括：①修改的内容；②修改理由；③系统及设备可能受到的影响。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改。  11.采购人有权复制中标人提供的资料作为系统及设备的维护管理使用。  12.中标人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最好按照文件的技术说明要求用CD-ROM作主版本。  13.中标人在系统及设备到达时应提供全套技术文件和文件清单。所有文件均应有简洁明了的名称和编号。各种文件的文字说明应通俗易懂，所有图纸的图幅及图形符号等均应规范化。 |

**三、技术规范和参考标准**

系统的各项软、硬件技术必须遵循现有的（或通用的）中国标准，若无相应的中国标准，则必须遵循国内外有关技术标准。

■ 信息技术软件质量标准

a. 计算机软件开发规范 GB8566-88

b. 计算机软件产品开发文件编制指南 GB8567-88

c. 计算机软件需求说明编制指南 GB9385-88

d. 计算机软件测试文件编制规范 GB9386-88

e. 信息处理-程序构造及其表示法的约定 GB/T 13502-92

f. 计算机软件单元测试 GB/T 15532-95

g. 软件维护指南 GB/T 14079-93

h. 计算机软件需求说明编制指南 GB/T 9385-88

i. 计算机软件测试文件标志指南 GB/T 9386-88

j. 计算机软件质量保证计划规范 GB/T 12504-90

k. 计算机软件可靠性和可维护性管理 GB/T 14394-93

l. 软件产品评价质量特性及其使用指南 GB/T 16260-96

■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标准

m.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

n. 《广播电视相关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D/J 038-2011）

o.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08 ）

p.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规范》（GB/T 20984-2007 ）

q.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国标报批稿）

■ 其他标准

1) 其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关于省级电视台建设的标准；

2) 其他中华人民共和国关于电器设备使用的有关电气标准；

3) 符合其他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

**四、技术要求**

**1.基本要求**

1)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要求技术成熟，功能完善，配置齐全，稳定可靠，应用广泛，在国内有应用实例，维修、维护方便。

2) 所有设备必须是未经使用过的全新产品，并在出厂前经过严格检验和整机包装。

3) 投标的设备应充分考虑将来的升级和扩展需求。

4) 所有模块化设备必须支持热插拔。

5) 所有双电源设备可在两路外电不同电压、相位和频率的情况下正常工作。在设备外面板上提供独立的两路外电状态指示。

6) 系统中配套的操作系统、应用软件等所有相关软件须具有自主版权或合法版权。因投标人提供软件而引起的任何版权纠纷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7) 投标人根据采购人需求完成系统设计、设备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等工作。

8)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具有高安全性，实现部件冗余设计与配置，具备相应安全保护机制，能确保数据存储和传输的安全。存储设备还要具有断电保护能力，确保断电后的数据一致性。

9) 投标人必须提供同类设备中具有高可用性的、经相同级别用户使用验证的，环保性能、抗电磁干扰性能良好的高标准、高质量、高稳定性产品，可保证系统长期、安全、稳定运行。

10)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相互兼容，必须具备开放的体系结构，可以兼容不同厂家的产品和设备，可以集成到采购人现有系统中。在数据存储和交换上，采用标准开放的协议，以利于系统存储容量的扩展和存储内容的交换。

11)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在系统设计中考虑提供有效的系统监控手段和软硬件工具，能实时发现并处理系统故障和隐患。设备主要部件必须能支持热插拔，方便部件的维修更换。

12)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必须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软硬件现场安装、调试、测试（含功能、性能、安全性等），能无缝集成到现有技术管理网络中，满足采购人对网络、安全、存储设备的安全性、稳定性要求。

13) 投标人所投产品均须支持基于IPv6进行组网，支持实现以IPv6地址对外提供访问。

**2.方案要求**

要求提供企业级解决方案，整合现有系统的新旧设备，搭建态势感知与安全运营、可扩展性的试点平台，为台开展安全管理平台的规划建设，实现态势感知、威胁情报、安全分析、安全模型、通报预警、任务编排、工单管理、重大保障、资产管理等功能，并进行统一分析展示、安全指挥调度打下基础。要求如下：

1) 投标人提供的解决方案需要包括：现网计算资源、存储资源、网络资源和安全设备等部分的安全管理，提供安全管理方案，实现新旧设备安全防护等内容，完成数据存储的备份工作。

2) 网络拓扑结构需明确表达出网络设备的互连关系，基于已有的网络环境，实现安全管理平台的建设及对各区域的安全访问。

3) 要求解决方案实现本次新购态势感知平台可与现有播出部态势感知平台统一运营管理和整合使用。

4) 为满足系统现有设备整体业务系统建设需要，提高资源的利用率，本项目需将兼容现有播出系统中的软、硬件资源与新购的软、硬件资源互联互通、资源整合，以满足整体业务系统需要，需适配兼容现有软、硬件资源。本次购买的的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需实现对于利旧安全管理平台、流量传感器联动对接，将流量日志、告警日志、风险事件、资产信息等信息上传到本项目建设的网络安全管理平台统一分析和告警事件管理；利旧资源清单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 |
| 业务系统 | 类别 | 设备数量 | 备注 |
| 播出系统安全防护 | 安全管理平台 | 1（套） | （奇安信）型号NGSOC-LV，确保顺利完成设备顺利搬迁、上电工作； |
| 播出系统安全防护 | 流量传感器 | 1（套） | （奇安信）型号NGSOC-NDS9000，确保顺利完成设备顺利搬迁、上电工作； |

五、**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网络安全管理平台 | 1 | 套 | 核心产品 |
| 2 | 流量传感器1 | 1 | 台 |  |
| 3 | 流量传感器2 | 1 | 台 |  |
| 4 | 区域隔离防火墙 | 2 | 台 |  |
| 5 | 数据备份存储 | 1 | 台 |  |
| 6 | 交换机 | 2 | 台 |  |
| 7 | 系统集成及安全运营服务 | 1 | 项 |  |

★本项目须按照设备清单提供相应设备；投标人需书面承诺足量提供满足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的设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时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六、详细设计及设备参数要求**

**1网络安全管理平台 （1套）**

|  |  |
| --- | --- |
| 类别 | 设备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规格要求 | ★兼容国产硬件平台； |
| ★不少于3台标准机架式设备，每台配置要求：≥2颗12核主频2.2 GHZ的CPU，≥256G内存，≥2块960G SSD固态硬盘，≥12块4TB企业级SATA 3.5寸硬；≥4个电口，2个万兆光口（含两个多模光模块）；冗余双电源； |
| ★提供不少于3个网络安全管理平台节点授权，提供不少于300个数据源采集授权，提供不少于3年威胁情报订阅服务及软硬件维保服务； |
| 功能要求 | ▲需实现与广东广播电视台播出部原有的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联动对接，将流量日志、告警日志、风险事件、资产信息等信息上传到本项目建设的网络安全管理平台统一分析和告警事件管理。（投标人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
| 支持新增日志类型功能，可新增字段信息，支持数据存储类型的配置，包括：ES、Kingbase、mysql，并支持存储信息的配置：包括数据库名、存储时间（最小保留天数、最大保留天数）、分区方式、重要度、刷新时间间隔等属性信息，达到分类存储日志的目的。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日志采集器、流量采集器和第三方采集器，可采集Syslog日志、SNMP Trap日志、文本日志、数据库日志、WMI日志、Netflow日志、HTTP日志、Script日志，对采集的日志可进行压缩、完整性校验和加密。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对资产风险值的自定义计算，计算范围包括威胁告警及脆弱性的危害等级、时间范围、处置状态等纬度。支持对风险计算周期进行配置； |
| ▲支持联动资产探查设备进行资产发现，联动扫描器进行漏洞扫描；支持从资产分组、组织架构、业务分组、地理位置及网段视角展示主机资产详情信息；支持资产服务信息管理，支持对资产IP、端口、服务名、服务版本、协议、Banner等服务属性进行管理；支持DHCP场景下的资产管理，支持对DHCP范围、DHCP租期、资产唯一标识等属性进行配置。支持查看DHCP场景下资产IP的变更记录。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业务资产外连态势展示功能，能够展示“资产外连总览”、“资产外连次数TOP5”、“资产外连趋势”、“被连国家/地区TOP5”、“被连IP TOP5”、“资产外连实时监测”信息，具备内网威胁态势展示功能，能够展示“内网威胁概况”、“内网威胁等级”、“威胁类型TOP5”、“3D球形图”、“内网威胁趋势图”、“攻击者网段分布”、“跨网段攻击TOP5”、“攻击者TOP5”信息。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本地威胁情报的检索，检索类型支持域名、URL、IP地址；威胁情报内容支持IOC、攻击链阶段、ID、置信度、类型描述、定向攻击、风险等级、恶意家族、发布时间、攻击事件/团伙、影响平台、情报当前状态、威胁描述等； |
| 支持自定义威胁情报，支持类型包含IP地址、域名、MD5、域名:URI、IP地址:URI、域名:端口、IP地址:端口、域名:端口:URI、IP地址:端口:URI。支持自定义IPv6的威胁情报； |
| 需支持智能分诊功能，智能分诊模型支持分诊规则、加白分诊规则两种规则，分诊规则支持配置过滤条件或配置过滤条件组，过滤内容包括：告警名称、首次告警时间、源IP、目的IP、源端口、目的端口、通信方向、攻击者等字段，智能分诊支持配置生效时间（包括永久生效和自定义时间）；加白分诊规则支持对源IP、目的IP、数据源IP、攻击者（IP）、受害者（IP）、域名、文件哈希、URI资源等类型进行全局加白，并支持配置生效时间；（包括永久生效和自定义时间）；需支持对告警进行智能化的归类，以可视化的方式呈现归类后告警：包括重点关注告警、低关注告警、不关注告警、未分诊告警，同时支持展示智能分诊率；支持预置10余种常见场景的告警快速筛选器，包括今日新增威胁告警、已先陷告警、首次出现告警、IOC告警、外部攻击告警、横向移动告警、资产外连告警、恶意文件告警、Web攻击告警、Windows告警、Linux告警、自身安全性告警；具备独立的告警分析管理模块，支持基于多视角进行聚合分析，分析视角至少包含告警名称分析、攻击者分析（含外部攻击者、内部攻击者）、失陷情报分析、挖矿木马分析、勒索软件分析、ATT&CK分析。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安全运营态势展示功能，能够展示“资产管理情况”、“安全设备部署情况”、“威胁监控”、“安全人员”信息，具备全网漏洞态势展示功能，能够展示“漏洞信息”、“漏洞类型TOP10”、“影响资产TOP5”、“安全域”、“漏洞处置分布”、“漏洞平均修复时间”信息。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对重大网络安全事件（如log4.j 漏洞）进行威胁预警，通过厂商对重大网络安全事件的追踪生成预警包，通过预警包导入以及自动升级的方式完成网络安全事件的影响面评估，支持统计潜在风险资产数、受攻击资产数、失陷资产数，支持影响面趋势视图统计分析，支持根据风险资产数量统计自定义关键点节点条件。支持事态扩散过程发展趋势图的展示及详细告警列表及告警信息展示； |
| 支持调查事件，编辑事件基础信息，包括事件名称、事件类型、事件优先级、事件描述等；其中事件-证据库中支持移除添加的告警，支持移除资产关联的脆弱性数据，支持添加证据截图及描述信息；支持编辑事件处置建议。支持保存、确认、终止事件调查； |
| 支持自定义威胁情报，支持类型包含IP地址、域名、MD5、域名:URI、IP地址:URI、域名:端口、IP地址:端口、域名:端口:URI、IP地址:端口:URI；支持自定义IPv6的威胁情报；支持以IP地址作为实体的多数据快速关联及分析展示能力，支持集中展示IP地址相关的威胁趋势、攻击阶段、威胁分类、威胁关联情况等信息。支持集中展示IP地址相关的威胁信息、脆弱性信息、暴露面、登录分析、访问分析数据等。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以域名作为实体的多数据快速关联及分析展示能力。支持集中展示域名相关的鉴定结果：包括威胁情报信息、访问源统计、解析结果、访问趋势等；支持事件调查管理，支持查看事件详情信息及事件调查处置的时间轴信息；事件详情包括事件概览、受影响资产，ATT&CK战术，攻击技术及攻击者信息，关键攻击痕迹，证据库（包含：告警、资产、其他上证据传证据图片及研判依据描述信息等）、处置建议。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漏洞管理功能，能够对漏洞进行查看、过滤、搜索、导出、变更状态等操作，具备漏洞报告导入功能，能够导入扫描器的xml格式漏洞报告，能够导入人工制作的xlsx格式漏洞报告，具备扫描任务管理功能，能够使用联动的扫描器进行漏洞扫描。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SQL注入、文件上传、目录遍历、文件包含、勒索软件、远控木马、僵尸网络、网络蠕虫、重要资产非法外连行为、非办公时间访问核心资产、未注册IP访问核心资产、信息泄露、信息收集、端口扫描、漏洞扫描、APT等攻击行为的检测能力。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业务资产主动外连、HTTP代理发现、DNS Tunnel 发现、reGeorg Tunnel 发现、SOCKS 代理发现、DGA域名发现、异地账号登录、暴力破解、明文密码泄露、弱口令检测、VPN 登录地域分布统计、VPN账号登录行为统计、敏感关键词邮件列表、敏感后缀邮件列表等特定场景的安全分析功能。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提供态势感知大屏统一入口，态势首页集中展示至少10块态势大屏；支持大屏配置、轮播投放，内置大屏介绍文档，可供用户线上查看和下载； |
| ▲支持通过工单对安全事件进行跟踪处理，工单类型包括：通用、弱口令、告警、配置核查、漏洞。工单通知支持个人和群，通知个人方式包括邮件、短信、企业微信、消息中心、钉钉，通知群方式包括钉钉群、企业微信群。工单流转中支持添加附件，支持zip、rar、pdf、doc、docx、xls、xlsx、ppt、pptx、txt、png、jpeg、jpg格式。工单状态包含待下发、待处置、处置中、已处置、已完成、已撤销；支持将告警、漏洞通过工单下发给责任人处理，能够查看、结束工单，具备联动功能，能够设置基于内网IP、外网IP、域名、URL的联动处置；支持在告警详情页面下发安全编排任务，已下发的编排任务相关信息会记录到处置记录中，在处置记录中点击剧本实例编号，可以查看编排剧本实例运行进度详情。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自定义报表模板：支持自定义模板可加入多种统计分析视图（含自定义）和智能备注信息（可根据数据不同展示不同的备注说明）； |
| 支持灵活编辑和布局调整以形成整体报表；可添加不限于告警统计、工单统计、异常行为统计、弱口令统计、攻击者统计、日志统计、系统维护、脆弱性统计、调查统计、资产统计、风险统计等； |
| 支持统计视图，包括不限于：列表、指标卡，折线图、面积图、堆积面积图、柱状图、堆积柱状图、条形图、堆积条形图、饼图、玫瑰图、散点图、词云图、双轴图等视图展示； |
| 提供独立的安全内容包升级，安全内容部包含关联规则、行为基线模型、分诊规则、日志检索语句、告警筛选器、视图、仪表板、ATT&CK知识库、报表模板。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对威胁告警产生的消息通知进行配置模板，模板支持邮件、短信、IM消息。通知模板支持引用变量作为通知内容，变量包括告警名称、危害等级、威胁类型、关注内容、告警摘要、研判处置、运营建议等； |
| ▲支持对终端安全管理系统下发联动处置命令，命令包含：全网终端隔离特定文件，特定终端隔离特定文件、终端隔离（被隔离终端只能访问控制中心）、全盘查杀指定终端。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自定义知识库，支持对自定义知识库字段的管理和配置，字段包含文本框、富文本、数值、密码、附件等表现形式，支持自定义知识库的增删改查等基础配置； |
| 支持自定义仪表板功能，能够在仪表板内加入多种统计分析视图（含自定义），支持在引用视图时查看视图内容，还支持跳转到视图模块新增视图便于仪表板快速引用。支持选择、拖拽、边框调整等操作，形成账户独有的仪表板展示页面； |
| 资质要求 | ★所投产品符合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提供以下任意一种材料：  1.有效期内的公安部监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的机构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三年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可参照“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2流量传感器1 （1台）**

|  |  |
| --- | --- |
| 类别 | 设备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规格要求 | ★兼容国产化硬件平台； |
| ★配置不少于1台标准机架式设备，吞吐量≥5Gbps，≥2个10/100/1000M自适应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硬盘容量≥4T，冗余电源； |
| 特征库要求 | ★需提供不少于3年全功能特征库升级服务，不少于3年威胁情报更新授权，不少于3年硬件维保服务； |
| 功能要求 | 支持IPv4和IPv6网络环境下的部署，接口支持IPv4、IPv6配置，支持对IPv4路由监控和对IPv6路由监控，可同时对IPv4和IPv6网络流量分析检测； |
| ▲网络流量传感器作为安全管理平台的流量采集组件，其产生的流量日志可被安全管理平台采集和解析。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手动批量导入PCAP包对离线流量采集，单次总大小支持1个G；支持通过配置FTP方式批量导入PCAP包对离线流量采集；记录PCAP包导入记录及检测状态； |
| 支持流量过滤策略，通过ip、ip段、端口、协议等进行流量过滤，过滤语法支持and、or、not等多条件过滤语句。支持通过配置BPF语法条件进行流量过滤。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基于源地址/地区、目的地址/地区、服务、空载荷过滤、流量采样比、时间的数据采集策略，可采集流量日志、LDAP行为、邮件行为、Telnet行为、DHCP解析、Kerberos认证、Radius认证、Web访问、域名解析、FTP控制通道、文件传输、SSL加密协商、ICMP、登录动作、数据库操作相关信息，可进行威胁情报检测、漏洞检测、间谍软件检测、恶意文件检测。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基于源地址、目的地址、源端口、目的端口对SMTPS、POP3S、IMAPS、HTTPS等SSL加密流量进行解密，并可将解密后的明文流量镜像； |
| 支持常见数据库协议的识别还原，数据库行为的解析，生成流量日志：DB2、Oracle、SQL Server、MySQL、MSSQL 、PostgreSQL、Mongo DB等协议； |
| 支持LDAP、Radius、Kerberos等认证协议的解析，支持WebMail、SMTP、POP3、IMAP邮件行为解析，生成流量日志； |
| 支持识别FTP、SMB、Oracle、MySQL、MSSQL 、PostgreSQL、SSH、POP3、IMAP、SMTP、redis、 CouchDB、Membase、Mongo DB等登录行为； |
| 支持VLAN 、VXLAN的网络流量的解析检测。云场景下，支持GENEVE协议双层隧道封装流量的解析检测； |
| ▲支持TCP/UDP会话记录、异常流量会话记录、SSL加密协商、登录行为、域名解析、文件传输、FTP控制通道、LDAP行为、web访问、邮件行为、数据库操作、telnet命令、旁路阻断、MQ流量、Radius行为、Kerberos行为、ICMP流量、syn流量等行为描述。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配置网络日志外发的标准模式、精简模式、自定义模式，支持自定义配置网络日志的外发字段； |
| 支持自定义协议和端口，满足特殊场景下的流量抓取。支持非标端口下的常规协议自动识别、解析和威胁检测功能；支持对HTTP、FTP\_DATA、SMB、SMTP、POP3、WEBMAIL、IMAP、TFTP、QQ、NFS等类型协议的流量进行文件还原。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基于威胁情报的威胁检测，检测类型包含APT事件、僵尸网络、勒索软件、黑市工具、远控木马、窃密木马、网络蠕虫、流氓推广、恶意下载、感染型病毒、挖矿病毒、其他恶意软件； |
| 支持检测模式的标准模式、精简模式、自定义模式的切换，支持自定义检测深度，支持DNS隧道检测、CS流量检测、MSF检测、暗网流量检测等十几种机器学习模型的自定义配置； |
| 支持检测针对WEB应用的攻击，如SQL注入、XSS、代码执行、系统配置等注入型攻击。支持跨站请求伪造CSRF攻击检测； |
| 支持其他类型的WEB攻击，如目录遍历、弱口令、权限绕过、命令执行、文件读写、信息泄漏、文件包含、文件写入攻击、挖矿等检测； |
| 支持基于 webshell 函数的攻击检测，如任意文件上传、任意函数执行后门、任意文件写入、任意文件包含、任意目录读取、命令执行后门、preg\_replace 代码执行等；支持基于代理程序的攻击检测，如 TCP 代理程序、HTTP 代理程序等。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多种攻击检测，能更全面的从流量中发现威胁，如：SQL注入、XSS、信息泄露、间谍软件、协议异常、网络欺骗、黑市工具、代码执行、挖矿等； |
| 支持非TCP完整流、畸形包检测、数据包完整性检测、IP碎片攻击检测、编码绕过检测、高级逃逸 AET 检测等防逃逸检测能力； |
| 支持根据威胁情报、检测规则、用户配置数据，来检测失陷主机通信活动行为； |
| 支持DNS隧道、HTTP隧道、ICMP隧道等常见隐蔽信道通信的检测；支持用于恶意软件检测的 SSL/TLS 客户端指纹识别。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自定义弱口令字典，支持 HTTP、HTTPS、SMB、Telnet、FTP、SMTP、IMAP 等协议的自定义弱口令检测； |
| 支持自定义弱口令规则，支持正则表达式方式自定义弱口令强度、复杂度规则。支持配置多条弱口令检测的正则表达式； |
| 支持HTTP、SMB、FTP、IMAP、POP3、SMTP、MSSql、Mysql、Oracle、Sip 、Redis 、Ldap 、Nntp 、SSH、Telnet、Sybase 、VNC、RADMIN、RDP等协议暴力破解检测，能识别出尝试登录次数、账户信息、爆破成功与否的攻击状弱口令识别态； |
| 支持ACK Flood、SYN Flood、UDP Flood和Ping Flood；支持应用层Flood攻击检测，包括DNS Flood和HTTP Flood； |
| 支持与云端威胁情报中心联动，可对受害IP、攻击IP、IOC/规则ID、文件MD5进行一键搜索，查看基本信息、开源情报、相关样本、可视化分析、域名解析、注册信息、关联域名、数字证书等； |
| 支持基于网络请求的语义分析检测，能够将网络请求拆分后从请求头、响应头、请求体、响应体四方面详细展示请求内容，并能提升对未知威胁检测能力； |
| 支持攻击特征高亮展示，方便分析人员事件分析；支持威胁告警的相关pcap数据留存，支持本地下载及外发； |
| 支持根据攻击载荷自定义漏洞检测规则，可自定义载荷检测位置、检测字段、匹配方式（文本匹配/正则匹配）、匹配载荷内容，并且单条规则可指定多个检查项，同时可定义漏洞威胁级别、威胁分类、攻击结果、CVE编号、CNNVD编号、漏洞描述、漏洞危害、解决方案；支持自定义威胁情报，支持根据威胁类型、威胁名称、威胁级别、置信度、情报类型、IP、域名等自定义添加威胁情报。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与第三方平台对接，支持通过KAFKA、syslog将威胁告警、网络日志、系统日志等日志外送至第三方平台。支持将威胁告警、网络日志等日志传输给分析平台，支持将样本文件外发文件威胁鉴定器，支持将威胁告警信息发送给攻击诱捕系统。支持将威胁告警外发集中管理平台，支持与集中管理平台进行联动，统一进行系统、情报、规则的升级； |
| 资质要求 | ★所投产品符合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提供以下任意一种材料：  1.有效期内的公安部监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的机构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三年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可参照“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3流量传感器2 （1台）**

|  |  |
| --- | --- |
| 类别 | 设备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规格要求 | ★兼容国产硬件平台； |
| ★配置不少于1台标准机架式设备，吞吐量≥1Gbps，配置≥6个10/100/1000M自适应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硬盘容量≥4T，冗余电源； |
| 特征库要求 | ★需提供不少于3年全功能特征库升级服务，不少于3年威胁情报更新授权，不少于3年硬件维保服务； |
| 功能要求 | 支持IPv4和IPv6网络环境下的部署，接口支持IPv4、IPv6配置，支持对IPv4路由监控和对IPv6路由监控，可同时对IPv4和IPv6网络流量分析检测； |
| ▲网络流量传感器作为安全管理平台的流量采集组件，其产生的流量日志可被安全管理平台采集和解析。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手动批量导入PCAP包对离线流量采集，单次总大小支持1个G；支持通过配置FTP方式批量导入PCAP包对离线流量采集；记录PCAP包导入记录及检测状态； |
| 支持流量过滤策略，通过ip、ip段、端口、协议等进行流量过滤，过滤语法支持and、or、not等多条件过滤语句。支持通过配置BPF语法条件进行流量过滤。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基于源地址/地区、目的地址/地区、服务、空载荷过滤、流量采样比、时间的数据采集策略，可采集流量日志、LDAP行为、邮件行为、Telnet行为、DHCP解析、Kerberos认证、Radius认证、Web访问、域名解析、FTP控制通道、文件传输、SSL加密协商、ICMP、登录动作、数据库操作相关信息，可进行威胁情报检测、漏洞检测、间谍软件检测、恶意文件检测。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基于源地址、目的地址、源端口、目的端口对SMTPS、POP3S、IMAPS、HTTPS等SSL加密流量进行解密，并可将解密后的明文流量镜像； |
| 支持常见数据库协议的识别还原，数据库行为的解析，生成流量日志：DB2、Oracle、SQL Server、MySQL、MSSQL 、PostgreSQL、Mongo DB等协议； |
| 支持LDAP、Radius、Kerberos等认证协议的解析，支持WebMail、SMTP、POP3、IMAP邮件行为解析，生成流量日志； |
| 支持识别FTP、SMB、Oracle、MySQL、MSSQL 、PostgreSQL、SSH、POP3、IMAP、SMTP、redis、 CouchDB、Membase、Mongo DB等登录行为； |
| 支持VLAN 、VXLAN的网络流量的解析检测。云场景下，支持GENEVE协议双层隧道封装流量的解析检测； |
| ▲支持TCP/UDP会话记录、异常流量会话记录、SSL加密协商、登录行为、域名解析、文件传输、FTP控制通道、LDAP行为、web访问、邮件行为、数据库操作、telnet命令、旁路阻断、MQ流量、Radius行为、Kerberos行为、ICMP流量、syn流量等行为描述。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配置网络日志外发的标准模式、精简模式、自定义模式，支持自定义配置网络日志的外发字段； |
| 支持自定义协议和端口，满足特殊场景下的流量抓取。支持非标端口下的常规协议自动识别、解析和威胁检测功能；支持对HTTP、FTP\_DATA、SMB、SMTP、POP3、WEBMAIL、IMAP、TFTP、QQ、NFS等类型协议的流量进行文件还原。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基于威胁情报的威胁检测，检测类型包含APT事件、僵尸网络、勒索软件、黑市工具、远控木马、窃密木马、网络蠕虫、流氓推广、恶意下载、感染型病毒、挖矿病毒、其他恶意软件； |
| 支持检测模式的标准模式、精简模式、自定义模式的切换，支持自定义检测深度，支持DNS隧道检测、CS流量检测、MSF检测、暗网流量检测等十几种机器学习模型的自定义配置； |
| 支持检测针对WEB应用的攻击，如SQL注入、XSS、代码执行、系统配置等注入型攻击。支持跨站请求伪造CSRF攻击检测； |
| 支持其他类型的WEB攻击，如目录遍历、弱口令、权限绕过、命令执行、文件读写、信息泄漏、文件包含、文件写入攻击、挖矿等检测； |
| 支持基于 webshell 函数的攻击检测，如任意文件上传、任意函数执行后门、任意文件写入、任意文件包含、任意目录读取、命令执行后门、preg\_replace 代码执行等；支持基于代理程序的攻击检测，如 TCP 代理程序、HTTP 代理程序等。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多种攻击检测，能更全面的从流量中发现威胁，如：SQL注入、XSS、信息泄露、间谍软件、协议异常、网络欺骗、黑市工具、代码执行、挖矿等； |
| 支持非TCP完整流、畸形包检测、数据包完整性检测、IP碎片攻击检测、编码绕过检测、高级逃逸 AET 检测等防逃逸检测能力； |
| 支持根据威胁情报、检测规则、用户配置数据，来检测失陷主机通信活动行为； |
| 支持DNS隧道、HTTP隧道、ICMP隧道等常见隐蔽信道通信的检测；支持用于恶意软件检测的 SSL/TLS 客户端指纹识别。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自定义弱口令字典，支持 HTTP、HTTPS、SMB、Telnet、FTP、SMTP、IMAP 等协议的自定义弱口令检测； |
| 支持自定义弱口令规则，支持正则表达式方式自定义弱口令强度、复杂度规则。支持配置多条弱口令检测的正则表达式； |
| 支持HTTP、SMB、FTP、IMAP、POP3、SMTP、MSSql、Mysql、Oracle、Sip 、Redis 、Ldap 、Nntp 、SSH、Telnet、Sybase 、VNC、RADMIN、RDP等协议暴力破解检测，能识别出尝试登录次数、账户信息、爆破成功与否的攻击状弱口令识别态； |
| 支持ACK Flood、SYN Flood、UDP Flood和Ping Flood；支持应用层Flood攻击检测，包括DNS Flood和HTTP Flood； |
| 支持与云端威胁情报中心联动，可对受害IP、攻击IP、IOC/规则ID、文件MD5进行一键搜索，查看基本信息、开源情报、相关样本、可视化分析、域名解析、注册信息、关联域名、数字证书等； |
| 支持基于网络请求的语义分析检测，能够将网络请求拆分后从请求头、响应头、请求体、响应体四方面详细展示请求内容，并能提升对未知威胁检测能力； |
| 支持攻击特征高亮展示，方便分析人员事件分析；支持威胁告警的相关pcap数据留存，支持本地下载及外发； |
| 支持根据攻击载荷自定义漏洞检测规则，可自定义载荷检测位置、检测字段、匹配方式（文本匹配/正则匹配）、匹配载荷内容，并且单条规则可指定多个检查项，同时可定义漏洞威胁级别、威胁分类、攻击结果、CVE编号、CNNVD编号、漏洞描述、漏洞危害、解决方案；支持自定义威胁情报，支持根据威胁类型、威胁名称、威胁级别、置信度、情报类型、IP、域名等自定义添加威胁情报。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与第三方平台对接，支持通过KAFKA、syslog将威胁告警、网络日志、系统日志等日志外送至第三方平台。支持将威胁告警、网络日志等日志传输给分析平台，支持将样本文件外发文件威胁鉴定器，支持将威胁告警信息发送给攻击诱捕系统。支持将威胁告警外发集中管理平台，支持与集中管理平台进行联动，统一进行系统、情报、规则的升级； |
| 资质要求 | ★所投产品符合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提供以下任意一种材料：  1.有效期内的公安部监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的机构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三年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可参照“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4 区域隔离防火墙（2台）**

|  |  |
| --- | --- |
| 类别 | 设备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规格要求 | ★基于国产化硬件平台； |
| ★标准机架式设备，网络层吞吐量≥3G，并发连接≥400万，每秒新建连接数≥14万；配置不少于4个10/100/1000M自适应电口；不少于1个MGT管理接口，不少于1个HA接口，不少于1个Console口，不少于4个SFP插槽，不少于1个接口板卡扩展插槽，USB接口≥2个，硬盘≥1TB，冗余电源； |
| 特征库要求 | ★含应用控制、URL过滤、病毒防护、入侵防御、威胁情报检测、IPSecVPN、SSLVPN等功能；提供不少于3年功能特征库升级服务，不少于3年硬件维保服务； |
| 功能要求 | 支持路由、透明、交换以及混合模式接入，满足复杂应用环境的接入需求。 |
| 支持VXLAN功能，支持双栈V4和V6，VXLAN网络管理、VXLAN动态MAC、VXLAN静态MAC等功能。 |
| 支持MPLS功能；可在安全策略中配置漏洞防护、反病毒、防间谍软件、内容过滤、URL过滤、联动终端管控等。 |
| 支持策略路由功能，支持均衡方式有源地址目的地址哈希、源地址哈希、轮询、时延负载、备份、随机、流量均衡、源地址轮询、目的地址哈希、最优链路带宽负载、最优链路带宽备份、跳数负载等。支持链路健康检查功能，可提供的IP类型有IPv4和IPv6，协议包含TCP、HTTP、DNS、ICMP、Radius。策略路由支持BFD监控。 |
| ▲支持流量编排功能，支持将其他设备定义为网元组（包括但不限于防火墙、IPS、IDS、WAF、行为管理、流量探针等），工作模式支持串联或旁路，支持组负载均衡算法。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漏洞防护功能，包括“永恒之蓝”、“震网三代”、“Struts”、“Struts2”、“Xshell后门代码”等常见攻击，漏洞攻击信息需包含名称、CVEID、CNNVDID、CWEID、严重性、漏洞平台、类型名称、描述、解决方案建议等。 |
| ▲支持与态势感知平台联动，需使用HTTPS协议进行加密联动，地址类型需包含IPV4或IPV6；支持接收来自态势感知平台推送的处置策略，及时拦截绕过防御措施产生的高级威胁。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导出最后保存配置、当前配置、历时配置，可将配置文件导出至本地、FTP服务器、TFTP服务器，并可配置密文导出。 |
| ▲支持解密后的数据会进入到高级功能中进行扫描，用以实现加密流量的安全防护。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资质要求 | ★所投产品符合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提供以下任意一种材料：  1.有效期内的公安部监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的机构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三年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可参照“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5 数据备份存储（1台）**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硬件架构 | ★标准机架式设备，不少于12盘位，双控制器架构，支持热插拔冗余控制器、主路径冗余保护、故障热切换； |
| 处理器 | ★控制器配置国产化64位多核CPU，CPU主频不低于2.3G，CPU不少于8个物理核心；控制器配置存储处理芯片；存储专用架构芯片负责数据I/O处理，该芯片具备RAID运算、SAS协议解析、iSCSI指令解析、TOE卸载等； |
| 系统缓存 | ★双控≥32GB，可扩展至256GB，支持管理缓存和数据缓存分离; |
| 硬盘 | ★配置不少于8块4T，7200转企业级SAS硬盘； |
| 网络接口 | 整机提供≥4个IO主机卡槽，支持1/10/40Gbps iSCSI、8/16/32Gbps FC 主机接口，组网方式灵活； |
| 存储方式及协议 | ▲支持NAS/FC SAN/IPSAN存储，支持统一的块存储和文件存储，支持SAN与NAS的一体化免网关双活；支持FC、iSCSI、NFS、CIFS、FTP、HTTPS存储协议。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RAID等级 | 支持RAID 0、1、5、6、10、50、60及线性RAID的RAID方式； |
| 数据保护 | ▲数据复制、文件迁移、数据镜像、自动精简、快照、SSD加速、压缩、重删、自动分层、本地逻辑卷镜像。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存储QOS | 配置存储QoS功能，针对前端不同级别的应用提供存储资源的优先分配功能； |
| 数据对接 | ▲支持与平台对接，统一管理存储资源；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管理软件 | ▲支持日志管理，能够显示相关日志，并可按照时间顺序进行显示；支持安全账户登录管理功能；支持用户管理功能；支持状态监控，监控信息包括设备基本信息、硬盘运行状态和控制器运行状态。  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售后  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三年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可参照“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6 交换机（2台）**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交换容量和包转发率 | 交换容量≥2.56Tbps，包转发率≥720Mpps； |
| ★端口及模块  配置要求 | 配置10 GE 光接口≥24个，40 GE光接口≥2个，扩展插槽≥2个；配置万兆多模光模块≥24个，40GE光模块≥2个； |
| 硬件规格 | ▲支持冗余双电源，双风扇模块，单个电源模块功率不超过500w。  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支持前后、后前风道； |
| ▲支持双扩展插槽，可扩展业务线卡和多功能插卡。  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整机最大路由地址表≥64K，整机最大ARP地址表≥64K，整机最大MAC地址表≥128K； |
| 三层功能 | 支持IPv4静态路由、RIP、OSPF、ISIS、BGP； |
| 支持IPv6静态路由、RIPng、OSPFv3、ISISv6、BGP4+； |
| 防火墙插卡 | ▲支持防火墙插卡，集成多种安全模块，保障网络信息安全。  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绿色制造名单 | 入选工信部绿色制造名单。  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安全启动 | 要求支持安全启动，在系统启动过程中支持安全检测，防止对系统镜像进行修改和伪造数据； |
| ERPS | 支持ERPS功能，收敛时间小于50ms； |
| VxLAN | 支持VxLAN二层互通； |
| 支持VxLAN集中式网关互通功能； |
| 支持EVPN分布式网关二三层互通功能； |
| MPLS | MPLS L2、L3 VPN功能； |
| 可靠性 | 支持BFD FOR VRRP功能； |
| 支持RRPP（快速环网保护协议），环网故障恢复时间不超过50ms； |
| 访问控制策略 | 支持基于第二层、第三层和第四层的ACL； |
| 支持802.1x认证，支持集中式MAC地址认证； |
| 堆叠 | 最大堆叠台数≥9台； |
| 支持完善的堆叠分裂检测机制，堆叠分裂后能自动完成MAC和IP地址的重配置，无需手动干预； |
| VLAN | 支持基于端口的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VLAN；支持基于MAC的VLAN； |
| 最大VLAN数(不是VLAN ID)≥4094； |
| 链路聚合 | 支持链路聚合基本功能及聚合零丢包； |
| 镜像功能 | 支持本地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支持流镜像； |
| 组播 | 支持IGMP v1/v2/v3，MLD v1/v2； |
| 支持IGMP Snooping v1/v2/v3，MLD Snooping v1/v2； |
| 配置和维护 | 支持SNMP V1/V2/V3、RMON、SSHV2； |
| 支持OAM(802.1AG， 802.3AH)以太网运行、维护和管理标准； |
| 售后  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三年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可参照“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7系统集成及安全运营服务（1项）**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指标要求** |
| 服务目标 | 1) 所投产品必须确保与现网平台完全兼容,根据系统要求完成软、硬件设备的现场安装调试，确保设备均能无缝集成到现网中，满足采购人对系统安全性、稳定性要求；  2) 所投软、硬件产品应满足台内网络安全技术要求，同时负责对其提供的产品和业务系统进行安全加固，不收取额外费用；  3) 所投产品和网络安全服务方案，必须适应采购人在现有系统可能带来的网络安全方面的调整，配合完成与本地平台的网络及网络安全联调联测工作；  4) 提供针对本系统维护人员的技术培训（不少于2次）；  5) 完成系统调试上线的其他相关工作；  6) 需通过远程的方式提供资产、威胁、脆弱性等方面的综合分析服务，进行安全事件研判，并对事件进行深度分析，将可能对用户资产造成的威胁及时通知用户，并协助进行安全加固；  7) 提供不少于1年，不少于100个资产的综合安全运营服务，协助广东广播电视台完成日常网络安全运营工作；  8) 需定期对本地平台、探针CPU、存储情况、系统时间、授权、功能模块等巡检，避免故障影响平台运行。对探针特征库版本和更新状态进行巡检，保障威胁检测能力。日常巡检发现设备故障后，服务人员协调跟踪产品售后人员对设备进行故障修复；  9) 提供7\*24安全威胁监测服务，持续监测网络内的安全隐患情况并进行分析，包括对外部网络攻击网络漏洞利用情况、恶意软件活动情况、以及内网安全情况；  10) 需对安全监测发现的安全隐患及事件在服务规定时间内进行通告。推送封禁建议，包括高频攻击源、恶意软件IOC、内外交互的恶意链接等；  11) 需定期提供服务周报、月报，包括但不限于周期内安全运营情况，重点安全事件，告警趋势分析、威胁类型分布分析、高威胁攻击者分析等；  12) 完成采购人指定的网络数据备份同步工作，确保业务平稳运行； |
| 服务内容 | 负责完成设备上线及系统网络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及完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服务内容：  1)设备上架及配置联调，并提供设备制造商工程师的现场技术服务；  2) 结合平台系统的划分情况、信息系统的定级情况、信息系统承载业务情况，通过分析明确信息系统安全需求，设计合理的、满足等级保护要求的总体安全方案，并制定出安全实施计划，确保信息系统实施；  3) 协助相应系统商完成应用安全评估等工作；  4)满足采购人对安全事件应急响应要求，制定出网络安全应急响应方案，并且提供7×24小时电话服务。如有问题，必须2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启动应急方案并进行安全事件分析和解决问题；  5) 提供备件服务。针对本项目所采购设备，建立相对应的备品备件库，确保因设备故障导致系统间断时，可以在2小时内备件到达采购人现场，确保业务系统不受影响； |
| 服务要求 | 1) 应在整个实施计划执行过程中对采购人予以充分协助，完全满足服务内容要求，并且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  2) 负责完成网络、安全设备上线及系统网络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及完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 设备上架及配置联调；配合采购人完成系统的部署，并提供必要的相关辅材等；  b) 链路切换与安全、传输服务质量保证等网络策略制定与实施；  c) 安全体系、防御区域规划和防护措施部署实施； |
| 人员要求 | 1）项目经理（投标人提供）：应具有计算机或信息技术相关专业本科或以上学历；具有系统分析师、电子技术相关专业高级职称、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技术资格证书等相关专业背景和资质证书。  2) 具有技术服务机构，可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所投核心产品应组建不少于3人的原厂专业技术团队。其中**网络工程师**具备网络工程师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或HCIE或H3CIE或更高级别的网络专业认证证书；**安全工程师**具备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或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或HCIE或H3CIE或CCIE等安全专业认证证书；**原厂设备工程师**具备所投网络设备品牌厂商认证工程师或类似技术认证证书）进行现场实施等服务，入场时需提供相应证书。  其中，投标人提供所投核心产品的原厂工程师（1人，需驻场服务）：（具备信息安全工程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或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或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CISAW (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或中国网络安全审查认证和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颁发)，提供5×8小时驻场服务，参与完成系统上线前驻场服务,并在验收后提供3个月驻场技术支持； |

**附件：政策适用性说明（因云平台投标格式中的“政策适用性说明”无法满足项目实际，请投标/报价人按此格式填写政策适用性说明）：**

**政策适用性说明**

供应商所投的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要求的，按以下格式提供说明。

1. 节能产品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对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品目序号 | 产品认证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 | 产品报价（元） |
| （一）强制节能产品 | | | | | |
| 1 |  |  |  | | 强制节能产品，此处无须填报价格 |
| 2 |  |  |  | |
|  |  |  |  | |
| （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节能产品价格合计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年月日

注：上述节能产品包括节水产品。

2. 环境标志产品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对应《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品目序号 | 产品认证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 产品报价（元）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合计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年月日

备注：

1. 供应商提供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产品认证证书处于有效期内，且发证机构为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才可享受政策优惠。

2. 供应商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可以查到对应的清单目录。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

3.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可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中查询。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

采购包1（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签订后35天内，完成所有设备到货。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广州环市东路331号广东广播电视台大院。 |
|
|
| 付款方式 | 第1期为(预付款)：支付比例40%，项目合同签订且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给中标供应商；。  第2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40%，完成系统集成施工、上线运行并达到采购人要求，经采购人确认无重要功能缺失且收到发票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给中标供应商；。  第3期为(尾款)：支付比例20%，最终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收到发票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20%给中标供应商。。 |
|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 |
| 验收要求 | 1期：1. 到货验收 1.1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由制造厂商出具的检验、测试记录，上述资料可作为质量保证证明。所有系统及设备检验、测试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1.2中标供应商提供的系统及设备的开箱检验，将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派代表在系统及设备到达交付地点后7个工作日内在安装现场共同进行。在进行开箱检验的过程中，如果系统及设备发生灭失、短少、缺损，或发现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况，除采购人自身原因外，在采购人发出更换或索赔要求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需提供更换或增补索赔系统及设备，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1.3系统及设备交付要求 1.3.1系统及设备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1.3.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系统及设备来源国验收要求官方标准。 1.3.3系统及设备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备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1.3.4中标供应商应将关键主机设备及系统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1.4中标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系统及设备或系统及设备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合法权利的诉讼或仲裁。如发生上述纠纷，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责任并负责支付一切损害赔偿费、诉讼费、仲裁费、行政罚款、律师费和其它费用，即使民事判决、仲裁裁决、行政决定等确定由采购人承担责任，此责任最终也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同时，在前述纠纷未解决之前，采购人有权暂停向中标供应商支付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一笔应付而未付之款项且不构成违约。若前述纠纷导致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直接从本合同项下应付而未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任何款项予以扣除，不足以扣除的，采购人有权继续向中标供应商追偿。 2.系统安装调试及验收 2.1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技术人员对系统及设备的正确安装进行示范及技术指导。 2.2系统的集成和设备的调试由中标供应商负责，采购人提供人员、场地、电力和必要设施配合中标供应商。调试完成后，采购人代表对系统及设备进行初步验收。 2.3初步验收测试由采购人进行，中标供应商提供必要的配合。如果系统及设备中的任何部分不能通过初验，中标供应商应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测试能够在3个工作日内再次进行。再次测试由中标供应商负担费用。如延迟超过3个工作日的，每延迟一日，中标供应商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三向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如果再次测试仍无法通过初步验收，采购人有权要求就系统及设备的全部或部分进行退货、更换，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采购人，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及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如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4初验合格后开始系统及设备试运行。试运行应体现系统及设备的功能和性能符合中标供应商的承诺和担保及达到采购人的要求。如果在试运行期间发现任何不符点，中标供应商有责任进行修改和矫正直到达到中标供应商承诺的功能和性能。如果由于中标供应商设计及生产失误所引起的质量和性能问题造成整个系统瘫痪或设备故障，并且不能在试运行期内一段合理时间内恢复，中标供应商应尽快调整系统或更换相关设备，以保证系统及设备能按时交付使用。若超出5个工作日，中标供应商仍没有按时交付采购人使用，每延迟一日，中标供应商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三向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 2.5系统如需经过国家广电行业权威检测机构按国家标准进行技术指标检测，并出具测试报告，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2.6系统及设备交付使用后，系统及设备的运行作为试运行的延续，至系统及设备安全运行三个月后，可进行最终验收。 2.7如果系统及设备所有性能和指标均符合采购人及国家有关部门的要求，由甲乙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文件，标志该系统及设备已验收合格，交双方各自保存。 2.8为了避免互不信任，如果存在对合同中系统及设备无实质性影响的微小故障，在中标供应商对这些故障采取及时措施进行修理或替换后不影响采购人正常使用及双方书面同意的前提下，双方仍可由双方代表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文件。 |
| 履约保证金 | 收取比例：5%,说明：中标人收到合同首期款后10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在系统及设备最终验收合格，合同全部履行完毕且供应商不存在违约情形的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有权延期支付应付未付的款项。（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按法律规定处理。采购人无正当理由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导致供应商权益受损的，采购人除应退还履约保证金外，应赔偿中标供应商的损失。）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
| 其他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 其他信息安全设备 | 网络安全管理平台（核心产品） | 套 | 1.00 | 800,000.00 | 80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其他信息安全设备 | 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设备（除核心产品外，详见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 批 | 1.00 | 450,000.00 | 45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附表一：网络安全管理平台（核心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详见采购需求。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设备（除核心产品外，详见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详见采购需求。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广东广播电视台，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
| 2 | 开标方式 | 远程电子开标 |
| 3 | 评标方式 | 现场电子评标 （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 4 | 评标办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
| 6 | 报价要求 |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 无  开户账号： 无  开户银行： 无  支票提交方式： 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 无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0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
| 1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1：2家 |
| 12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家 |
| 13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14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无：- |
| 15 |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定额收取14200元。 |
| 17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8 | 其他 |  |
| 19 | 开标解密时长 | 主持人开启远程解密起30分钟内完成；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
| 20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陈小姐/龚小姐

电话：020-83187086/83196816

传真：-

邮箱：gpcgdzgke@gd.gov.cn (推荐使用）

地址：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质管科

邮编：51003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 话：020-83340570

邮 编：510030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1)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报价给予C2的价格扣除。即评审价＝核实价－环境标志产品核实价×C2（C2的取值为1%）； (2)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即非标注星号的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节水产品认证证书，报价给予C3的价格扣除。即评审价＝核实价－节能产品核实价×C3（C3的取值为1%）； (3)供应商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可以查到对应的清单目录。（4）上述节能产品包括节水产品。（5）评审价＝核实价－环境标志产品核实价×C2-节能标志产品核实价×C3。 |
| 2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0%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2种证明材料之一：①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②同时提供a.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报价 | 投标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 2 | 对标的内容没有报价漏项 | 对标的内容没有报价漏项。 |
| 3 | 投标函 | 提交投标函。投标函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完整。 |
| 4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代表单位投标（响应）的，则提交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 5 | “★”号条款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6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90天。 |
| 7 | 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 | 如出现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供应商按规定书面确认。 |
| 8 | 未出现视为投标供应商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 未出现视为投标供应商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
| 9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 10 | 报价合理性 |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
| 11 | 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 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
| 12 | 非进口产品。 | 供应商所投产品非进口产品。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1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4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整体技术方案 (5.0分) | 根据采购需求“四、技术要求”中相关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整体技术方案进行评价： （1）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要求的，得5分； （2）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 （3）方案不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 （4）未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
| 重要技术参数响应 (26.0分) | 标记“▲”的技术参数共26个，每有一个满足要求得1分，共26分。 注：采购需求中有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以采购需求要求的为准，无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如采购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自行响应为准，未响应的视为负偏离不得分。 |
| 一般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5.0分) | 非▲非★条款的一般技术指标（详见“具体技术要求”）。 1.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完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得1分； 2.流量传感器1、2完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得1分； 3.区域隔离防火墙完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得1分； 4.数据库备份存储完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得1分； 5.交换机完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得1分； 1-5项注：不完全满足或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不得分； 注：采购需求中有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以采购需求要求的为准，无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如采购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自行响应为准，未响应的视为负偏离不得分。 |
| 系统集成及安全运营服务方案 (3.0分) | 根据用户需求书“7. 系统集成及安全运营服务”（不包括“人员要求”）相关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评价： （1）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要求的，得3分； （2）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2分； （3）方案不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 （4）未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
| 技术服务能力 (8.0分) | 核心产品原厂技术人员能力： 1）具有网络规划设计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每提供1名团队成员的证书复印件得1分，最高得2分； 2）具有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享平台（CNVD）原创漏洞证明（高危），每提供1名团队成员的证书复印件得1分，最高得2分； 3）具有网络工程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或HCIP或H3CSE证书，每提供1名团队成员的证书复印件得1分，最高得2分； 4）具有信息安全工程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或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或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CISAW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或中国网络安全审查认证和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颁发)，每提供1名团队成员的证书复印件得1分，最高得2分。 1）-4）项注：同一人员同一小项具有多个证书，不重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核心产品原厂商自2025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为其缴纳社保（须至少体现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为证明材料，否则对应项不得分。 |
| 驻场服务 (3.0分) | 投标人承诺所投核心产品的原厂工程师提供5×8小时驻场服务，参与完成系统上线前驻场服务,并在验收后提供3个月驻场技术支持，得3分。（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
| 商务部分 | | 项目经理 (4.0分) | 投标人项目经理： 1.具有计算机或信息技术相关专业本科或以上学历；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供应商如提供国（境）外学历证书的，须同时提供中文翻译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不得分。 2.具有系统分析师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提供证书复印件。 3.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提供证书复印件。 4.具备人社部门（或具备职称评定职能的单位或机构）颁发的电子技术相关专业高级职称； （1）须同时提供： ①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②提供官网证书查验截图（访问www.12333.gov.cn网页，进入“在线服务”的“人才人事”板块使用职称查询平台。如实行全国统一考试的初级、中级专业职称，职称信息可通过“中国人事考试网-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查询验证”网站（http://www.cpta.com.cn/certQuery.html）查询）。如部分职称证书超出网站查验范围无法提供截图的，则供应商则提供书面情况说明函，未提供不得分。 （2）如果职业资格证书按人社部门规定可对应上述专业职称的，供应商按上述①②项要求提供材料外，还须提供以下两项材料：a.人社部门关于职业资格证书对应上述专业职称的规定，并对相关规定作标识（如用红色方框标识）；b.提供符合人社部门规定对应职称条件的证明材料。 1-4项注：每提供1项得1分，最高得4分。另须提供投标人自2025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为其缴纳社保（须至少体现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
| 售后服务方案 (2.0分) | 根据采购需求“售后服务要求”相关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评价： 1）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要求的，得2分； 2）方案完全满足用户要求的，得1分； 3）方案不完全满足用户要求的，得0.5分； 4）未提供或其他的，得0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4.0分) | 投标人自2022年01月0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信息系统集成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及验收证明复印件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1个满足要求的业绩得1分，最高得4分；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4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大型设备及系统购置合同**

签约甲方：

签约乙方：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年月日

买方(下称甲方)：

住址：法定代表人：

职务：台长

卖方(下称乙方)：

住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根据广东广播电视台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相互信任、相互支持、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依据下列条款和条件签订此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第一条 总则**

1.1根据甲方组织的公开招标结果，双方就甲方向乙方购买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等签订本合同。乙方提供系统及设备，并负责安装、调试、测试、售后服务和其它技术服务。有关细节参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书及合同相关部分。

1.2本合同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的确认以及招标过程中的承诺文件不能产生抵触，如有抵触条文或未涉及的部分，则以有利于甲方要求的文件为准。

1.3双方同意附件中各项条款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有利于甲方要求的文件为准。

**第二条 合同期及价格**

2.1合同履约期限：本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售后服务期满之日止。具体为：1、交货及系统集成验收期。具体交付时间及验收见设备交货及系统集成及验收条款约定。2、售后服务期限。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 年内。乙方应提供免费维修、技术支持和配件更换等服务。具体服务内容见相关售后服务条款约定。

2.2甲方所购系统及设备型号、名称、规格、数量、产地、详细参数、质保期及价格清单等详见附件一（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书见附件二。

2.3本合同总价为：含税金额人民币：（¥），不含税金额人民币：（¥），税额人民币：（¥），系统设备和集成服务税率为。本合同所涉系统及设备价格包括设备、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系统集成、试运行、验收、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上述单价为确定价格并不可更改，乙方在确定以上价格时已经充分考虑了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价格风险。因此，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内，无论人工、材料、运输等价格如何变化及订购数量如何增减，本合同约定的单价均不作任何调整。

**第三条 付款方式**

3.1付款方式：

3.1.1合同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即人民币元整（¥）。

3.1.2乙方收到合同首期款后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xx元整（xx.xx）。在系统及设备最终验收合格，合同全部履行完毕且供应商不存在违约情形的10个工作日内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应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甲方有权延期支付应付未付的款项。（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按法律规定处理。采购人无正当理由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导致供应商权益受损的，采购人除应退还履约保证金外，应赔偿中标供应商的损失。）

3.1.3 乙方按时按质向甲方交付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全部系统及设备，完成安装调试和系统集成，并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0%，即人民币元整（¥）。

3.1.3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整体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0%，即人民币 元整（¥）。

3.2乙方在甲方按照上述支付方式支付每笔款项前五个工作日，必须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

3.3**本合同为财政拨款方式支付，上述付款期限为甲方向上级部门和政府采购部门提交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期限（不含上级部门和政府财政部门审查的时间），最终付款时间以政府采购支付部门审批及实际支付时间为准。在上述付款期限内，甲方向上级部门和政府财政部门提交了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即视为甲方履行了付款义务，乙方不得追究甲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3.4根据本合同相关条款的规定，乙方若存在过错，则由乙方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乙方过错导致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直接从本合同项下应付而未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予以扣除，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3.5甲方开票信息为：

甲方开户名：广东广播电视台

纳税人识别号：12440000315266663P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1、333号自编22号

电话:020-61293802

甲方银行账号：441162903018170017932

甲方开户行：交通银行广州人民北支行

3.6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第四条 交付、风险及包装**

4.1交付时间：系统及设备完全交付使用时间为合同生效后30日历天内。若甲方要求变更交付时间，应当提前7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当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交付设备。

4.2交付地点：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1号。

4.3风险转移：

4.3.1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系统及设备，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3.2系统及设备损坏、灭失的风险，在甲方验收合格后由乙方转移至甲方。

4.3.3 因系统及设备验收不合格导致甲方拒收的，或双方解除合同，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3.4所有权和风险的转移，不影响因乙方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甲方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4.3.5甲方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乙方对所供应系统及设备的质量保证责任。

4.3.6产品损坏、灭失风险转移至甲方后，并不能免除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所应承担的系统及设备质量责任以及质保、维护的义务。

4.3.7根据本合同关于产权与风险转移条款规定，乙方承担系统及设备到达交付地点并进行安装调试及最终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的所有风险。因此，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110％价值为系统及设备投保一切险、为派往甲方服务的人员投保人身险、为系统及设备通过最终验收交付使用前可能涉及的第三方投保相关险种，保险费用均由乙方负责。若乙方未投保或未足额投保，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由此造成甲方或其他第三方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4.4包装：

4.4.1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系统及设备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灭失由乙方负责。

4.4.2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4.4.3包装费、运费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第五条 初步验收**

5.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由制造厂商出具的检验或测试记录，上述资料可作为质量保证证明。所有系统及设备检验、测试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2乙方提供的系统及设备的开箱检验，将由甲乙双方派代表在系统及设备到达交付地点后在安装现场共同进行。在进行开箱检验的过程中，如果系统及设备发生灭失、短少、缺损，或发现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况，除甲方自身原因外，在甲方发出更换或索赔要求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乙方需免费提供更换或增补索赔系统及设备。

设备通电测试应单台进行，所有设备均应通电自检正常。

5.3系统设备交付要求

5.3.1系统设备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5.3.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系统及设备来源国官方标准。

5.3.4系统及设备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备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5.3.5乙方应将设备及系统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3.6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系统及设备或系统及设备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合法权利的诉讼或仲裁。如发生上述纠纷，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支付一切损害赔偿费、诉讼费、仲裁费、行政罚款、律师费和其它费用，即使民事判决、仲裁裁决、行政决定等确定由甲方承担责任，此责任最终也由乙方承担。同时，在前述纠纷未解决之前，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一笔应付而未付之款项且不构成违约。若前述纠纷导致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直接从本合同项下应付而未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予以扣除，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5.4乙方应向甲方技术人员对系统及设备的正确安装进行示范及技术指导，设备均提供原厂安装交付。

5.5系统设备的集成和调试由乙方负责，并组织固定人员的技术团队对甲方本项目提供现场技术服务；虚拟化管理平台完成对新旧设备的资源整合，系统及设备交付使用，达到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甲方提供人员、场地、电力和必要设施配合乙方。调试完成后，甲方代表对系统及设备进行初步验收。

5.6如果系统设备中任何部分不能通过初验，乙方应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测试能够在3个工作日内再次进行。再次测试由乙方负担费用。如延迟超过3个工作日的，每延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如果再次测试仍无法通过初步验收，甲方有权要求就系统及设备的全部或部分进行退货、更换，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如果验收不合格次数超过三次，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及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六条 最终验收**

6.1乙方须配合完成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的整体调试和试运行。试运行应体现系统及设备的功能和性能符合乙方的承诺和担保及达到甲方的要求。如果在试运行期间发现任何不符点，乙方有责任进行修改和矫正直到达到乙方承诺的功能和性能。如果由于乙方设计及生产失误所引起的质量和性能问题造成整个系统瘫痪或设备故障，并且不能在试运行期内一段合理时间内恢复，乙方应尽快调整系统或更换相关设备，以保证系统及设备能按时交付使用。若超出5个工作日，乙方仍没有按时交付甲方使用，每延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6.2项目整体应符合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要求，乙方在上线运行前需配合按时完成并顺利通过系统网络安全等保测评相关工作。如设备软硬件未达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要求，乙方应完成对设备软硬件进行等保测评整改。

6.3对于除因设备内部质量原因存在的异议,甲方应在乙方交付甲方最终验收之日起七天内通知乙方，乙方必须在接到通知后7天内给予解决，并完全承担相应的费用。

6.4项目整体试运行不少于一个月后，中标人方能申请采购人进行最终验收。

6.5为了避免互不信任，如果存在对合同中系统及设备无实质性影响的微小故障，在乙方对这些故障采取及时措施进行修理或替换后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及双方书面同意的前提下，双方仍可由双方代表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文件。

**第七条 售后服务**

7.1本合同所涉系统及设备的售后服务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招标文件中的补充承诺负责。

7.2乙方保证提供的系统及设备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等有关资料符合我国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要求；视音频指标达到广播级标准；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所售系统及设备在正常寿命内的所需易损件的型号、数量和价格清单。

7.3乙方保证其向甲方销售的系统及设备为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系统及设备，并且保证其性能、规格和质量与乙方的产品资料技术指标相符。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系统及设备在出厂前经过严格和完善的测试检验；在系统及设备验收中出现故障或性能指标未达到要求的，经甲方书面确认，乙方应无条件免费更换。

7.4乙方所提供的系统及设备在安装期、试运转期及最终验收后的保修期内，由于在系统设计、设备制造上等技术和质量问题而产生故障影响系统及设备正常运转，以及甲方无法处理的各种问题，乙方均应免费提供修理服务，及时解决时系统及设备中存在的各种软件问题和硬件修理问题。如果故障属甲方人为因素损坏，乙方在保修期内免费维修、更换配件，由甲方支付更换配件的成本费。

7.5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终身的系统及设备原厂免费软件升级保证书。

7.6系统及设备最终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所有软硬件产品三年的原厂免费质量保证期（保修期）。在免费质保期内，乙方免费负责所有零配件维修和更换，并保证系统及设备按验收合格之时的性能正常运行。对于存储设备、网络设备、专用服务设备、安全设备等的硬件及内部软件（含授权）应根据甲方需求由原厂或原厂认证的第三方专业服务公司提供不少于三年的免费现场支持服务及免费软件升级服务。要求派工程师提供至少三个月现场保障和技术支持；要求每月例行现场巡检维护服务不少于一次，服务时间由双方商定，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a）出具巡检报告；b）系统软件或硬件升级；c）状态检查与常规维护；d）原有设置变化调整；e）经验与问题交流；f）重大应用场合的系统保障等。

7.7系统及设备若发生故障，乙方的维护人员在接到维修通知后的1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在检修8小时后仍无法解决问题的设备，应在48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替代设备。

7.8若系统及设备质量问题在质保期内发生，但乙方在质保期内未进行更换或质保期满后该问题未处理完毕的，乙方仍然应当对该系统及设备质量问题承担免费保修责任。

7.9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维护中所需的各种修理零配件和备件，乙方所售系统及设备的维修件在5年至8年内供货，如制造商计划停产，乙方提前6个月通知甲方。停产后按照国际惯例保证配件供应5年。

7.10在质保期满后，乙方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和优良的技术支持及零配件优惠供应。

7.11当甲方增加新功能以满足业务需要时，乙方和系统及设备生产商应该及时提供服务。

7.12系统及设备的局部修改：

7.12.1系统及设备在运营期内，除甲方自身原因外（如任何设计、制作缺陷等）而发生的系统及设备修改或更换，乙方应免费提供并负责修改。

7.12.2甲方需改进系统及硬件设备的执行情况和可靠性时，乙方应免费提供服务。

7.12.3系统及设备在今后利用新技术方面有任何性能或功能的改进以及产品革新，乙方需及时、免费书面通知甲方有关改进和革新的详细情况。

7.13所有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内容必须与所提供的系统及设备相一致，在双方商定的某一时期内由于系统的变更而导致任何修改，乙方均应提供修正或补充的印刷文件，其内容应包括：①修改的内容；②修改理由；③系统及设备可能受到的影响。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改。

7.14甲方有权复制乙方提供的资料作为系统及设备的维护管理使用。

7.15乙方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最好按照文件的技术说明要求用CD-ROM作主版本。

7.16乙方在系统及设备到达时应免费提供全套技术文件和文件清单。所有文件均应有简洁明了的名称和编号。各种文件的文字说明应通俗易懂，所有图纸的图幅及图形符号等均应规范化。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7.16.1设备技术文件、安装和测试文件。

7.16.2系统及设备的操作和维修手册（包括中/英文、印刷品和电脑光碟）。

7.16.3系统及设备到货清单。

7.16.4系统及设备的零件手册。

7.16.5系统及设备的技术规格说明书。

7.16.6产品出厂检验合格证书。

7.16.7原产地证书。

7.16.8验收时提供系统调试报告、软硬件设备保修证明。

7.16.9进口软硬件设备要求提供入关证明材料。

**第八条 保修期**

8.1保修期 年，从系统及设备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

8.2在保修期内，若发现系统及设备缺陷或系统及设备与合同中的规定不符的情况，除甲方自身原因外，甲方有权索赔。乙方应免费更换索赔系统及设备。若是轻微损坏，在乙方同意时可由甲方自己修理，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3在保修期内，由于系统问题或设备损坏导致停机，除甲方自身原因外，保修期因系统及设备的停机顺延。在保修期内发生的系统及设备损坏，乙方应向甲方赔偿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或赔偿甲方因此导致的全部损失，以金额高的为准。

8.4乙方保证保修期满后，继续以不高于本合同折扣后的价格向甲方提供备件。

**第九条 培训**

9.1整体要求

乙方应提供完整的实施培训方案，并在初验后完成所有用户及管理员培训，实现全员上线正式使用，培训包含但不限于：播控分布式存储、虚拟化管理相关软硬件、播控超融合一体化设备，每类设备不少于原厂2天/次。

提供3名相关技术认证培训，包含但不限于云计算、网络安全或Linux相关的认证专业，并包含取得证书。

9.2培训内容主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9.2.1设备使用和管理。

9.2.2操作系统等。

9.2.3网络连接和系统管理。

9.2.4其他相关技术。

9.2.5系统功能使用。

9.3要求培训后使甲方受训人员掌握：

技术管理人员经培训后应能熟练地掌握系统及设备维护工作并能及时排除大部分的系统及设备故障。

9.4培训方式和教材：

乙方应提供培训的详细计划（包括人数、时间、课程等）及培训所需的教材和教师讲解和说明。培训用教材应提供最新并和供给的系统及设备相一致。

**第十条 保密责任**

10.1本合同项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此作为商事范例对外泄露。

10.2乙方保证对其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了解到的甲方的“专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所有系统及设备的数据、公司组织结构、运作方式、市场、经营、本合同内容、本合同价格等各方面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无论前述保密内容及信息是书面的、口头的、图形的、电磁的或其它任何形式。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形式或方式向第三方透露。乙方保证对其所获得或知悉的甲方专有信息进行与保护己方专有信息同等程度的保护，且不低于合理程度。若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应按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甲方实际损失赔偿。

10.3本合同的保密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甲方主动公开之日止。本保密条款不因本合同变更、无效、解除或终止等而失效。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11.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五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11.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如果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系统及设备，甲方有权以如下方式向乙方追究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每延迟一日交货，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上述违约责任不解除乙方的交付责任。如果乙方逾期一个月未交付，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须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已支付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甲方实际损失赔偿。

12.2乙方所交付的系统及设备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及附件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乙方应及时安排更换、退换。此条款不影响乙方承担12.1条款约定的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若乙方设备验收结果和投标的应答不一致或虚假应答，甲方有权选择拒收全部货物、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此条款不影响乙方承担12.1条款约定的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12.3如系统及设备未通过系统初步验收或最终验收，乙方应及时排除故障，并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延长试运行期限15日，直至系统及设备完全符合验收标准。如在发现故障之日起30日内，乙方仍无法排除故障，导致初步验收或最终验收未通过，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7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甲方实际损失赔偿。此条款不影响乙方承担12.1条款约定的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12.4在本合同及其附件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三次维修或更换，系统及设备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严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甲方实际损失赔偿。

12.5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及附件的服务承诺提供随附服务、售后服务的，每延迟一日提供相应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延迟提供相应服务超过七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甲方实际损失赔偿。

12.6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及附件中的约定及承诺，乙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关金额作为违约金，甲方同时向乙方通知违约行为涉及的违约金额及相应原因。如乙方对该违约责任有异议,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5日内提出。

**第十三条 争议的处理**

13.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3.2因履行本合同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应将争议提交至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裁决。

13.3在诉讼过程中，对合同没有争议的部分，双方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通知和送达**

14.1双方确认的办公地址及通讯方式如下：

14.1.1甲方：

地址：\_\_

联系人：

电话：

E-mail：

14.1.2乙方：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E-mail：

14.2甲方发给乙方的文件或电邮均以上述乙方的地址、电话及E-mail为准，若乙方变更地址、电话、E-mail，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合同中乙方的地址、电话、E-mail将被视为有效，甲方按合同中乙方的地址、电话或E-mail发给乙方的文件视为甲方履行了送达文件的义务。如因合同中乙方上述联系方式错误或更改而没有书面通知甲方造成送达不能的，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损失和责任。

14.3通知以送达日期或通知书上载明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相较为晚的日期为准。

**第十五条 其他**

15.1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15.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以及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4所有对条款和条件的修正、补充、更改均以书面形式表述，并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5本合同效力直至双方已完全履行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并且双方之间的所有付款和索赔已结清。

15.6任何与本合同相关但未在本合同中明确规定的事项由双方友好协商并达成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7 为清楚起见，本合同中提及的损失除经济损失外，均包括行政处罚决定书、法院裁判文书载明的金额，以及守约方为应对前述行政投诉、民事诉讼等法律程序，以及对违约方启动法律程序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合理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诉讼费、赔偿金等。

附件一：系统及设备清单

附件二：售后服务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时间：\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5-22593**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3185HG125F**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你方组织的“广东广播电视台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GPCGD253185HG125F]，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东广播电视台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1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节能产品 | 环境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是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现授权 （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广东广播电视台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GPCGD253185HG125F]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广东广播电视台

对于\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1 |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 签订合同并生效 |  |
| 2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3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4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质保期 |  |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广东广播电视台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3185HG125F），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1 |  |
| 2 |  |
| 3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广东广播电视台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3185HG125F ）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_\_\_\_\_\_\_\_\_\_\_\_\_\_\_\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_\_\_\_\_\_\_\_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公章）\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 (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_\_\_\_\_：

鉴于你方\_\_\_\_\_\_\_\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_\_\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_\_\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